

# 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計劃

課程名稱	藝術與人文(二) --音樂	適用班級	三年級
		設計者	鄭宏毅
教材來源	1.翰林版藝術與人文第二冊 2.自編教材(配合校內相關活動演出或各項才藝競賽)		
教學目標	1. 能辨識並運用簡單之音樂符號。 2. 能正確呼吸及簡單技巧演唱歌曲。 3. 能聆賞不同類型之音樂。 4. 能吹奏高音直笛之簡易旋律。 5. 能互相欣賞同儕間的差異及特色，並能描述個人感受及對他人表演之看法。		
教學內容	1. 樂理:認識五線譜、音名及唱名，以及四分、八分、十六分音符及休止符。 2. 音感訓練:正確拍念二分音符、四分音符、八分音符、十六分音符及四分休止符的節奏。 3. 直笛訓練:複習高音直笛 Do、Re、Mi、Fa、Sol、La、Si 的指法，以及基本的運舌、運氣、運指的吹奏技巧。 4. 歌唱訓練:習唱課內外歌曲，合唱基礎訓練，如使用胸腹式聯合呼吸、基本歌唱技巧等。 5. 音樂欣賞:講述相關音樂家及音樂故事，讓學生在古典音樂可以有更深的認識。 6. 名曲欣賞:春之歌、動物狂歡節。		
教學方式	1. 多元教學:講述、示範、教學 PPT 簡報、影片、討論發問、音樂遊戲等方式，讓學生對音樂課程能更深入理解。 2. 因材施教:依循學生之特質，予以適度的教學，並鼓勵學生大膽表現，創造個人風格，以增加學生在音樂學習上的自信。		
評量方式	1. 上課表現(35%):如學習態度、上課發表參與度、帶齊學用品等。 2. 課堂筆記、作業(30%)。 3. 個人呈現(35%):期末歌唱及直笛的演出。		
學生配合事項	1. 每次課堂上所需要的用具(課本、直笛、文具)務必準備齊全。 2. 上課專心守秩序，不恣意做無關課堂上的事情，並與同儕相互學習。 3. 下課後將座位附近整理乾淨，環境整理好才離開。 4. 練習樂器(直笛)及歌唱		

家長配合事項

1. 培養孩子良好生活習慣，例如音樂課所需用品整理與攜帶等。
2. 鼓勵孩子多練習及接觸，培養其自主學習能力。
3. 適時關懷孩子學習情形，讓學生能學習得更好。